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
111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

一、原訂目標：以「研究發展財經法學並促進中華民國公益事務之發展」為宗旨。

二、執行內容：

幣別：新臺幣/單位：元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使用經費	備註
1	於111年1月28日捐款，用於補助「企業併購實例研習期末競賽」活動費用。	67,292	
2	於111年10月21日捐款，用於補助「企業併購與善的距離：從資訊揭露與程序公平看我國企併法制的挑戰與前瞻」座談會。	107,765	
合計：		175,057	

三、經費來源：

本年度信託事務處理經費主要來自：

一、捐贈收入、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等計新臺幣53,833元(詳收支計算表)。

二、信託資本計新臺幣4,836,798元(詳資產負債表)。

四、效益：

本公益信託本年度共計使用經費計新臺幣175,057元。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陳淨雲

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
111年度收支計算表
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

幣別：新臺幣/單位：元

收入			支出		
科目	金額	%	科目	金額	%
利息收入-活期性存款	224	0.42%	業務費用(公益活動)	175,057	97.16%
利息收入-定期性存款	3,609	6.70%	管理費	4,000	2.22%
捐贈收入	50,000	92.88%	其他費用-匯費	60	0.03%
			其他費用-郵電費	856	0.48%
			稅捐支出-印花稅	200	0.11%
合計	53,833	100.00%	合計	180,173	100.00%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備註：

一、 本表捐贈收入之原委託人追加捐贈金額0元。

二、 本表捐贈收入之非原委託人捐贈金額50,000元。

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

111年資產負債表

111年12月31日

幣別：新臺幣 /單位：元

資產			負債及信託資本餘絀		
科目	金額	%	科目	金額	%
存放本行-活期性存款	90,370	20.52%	應付管理費	1,000	0.23%
存放本行-定期性存款	350,000	79.47%			
應收利息-活期性存款	15	0.00%	信託資本-金錢	4,836,798	1098.19%
應收利息-定期性存款	51	0.01%	累積盈虧	-4,271,022	-969.73%
			本期損益	-126,340	-28.69%
合計	440,436	100.00%	合計	440,436	100.00%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備註：本表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列。

公益信託財經法制新趨勢研究基金

111年信託財產目錄

111年12月31日

幣別：新臺幣 /單位：元

財產種類	名稱	單位	數量	金額	參考價格
銀行存款	活期存款	元		90,370	90,370
銀行存款	定期存款	元		350,000	350,000
合計				440,370	440,370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